

关于鞍山合成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年报延期披露的专项意见

鞍山合成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：

我们接受贵公司委托，对贵公司 2019 年年度报表进行审计，因新冠肺炎疫情影响，贵公司拟延期披露年报，根据全国股转公司〔2020〕264 号股转系统公告《关于做好挂牌公司等 2019 年年度报告审计与披露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》的要求，现就有关事项说明如下：

一、审计业务承接情况

我所于 2020 年 1 月 11 日与贵公司签订了 2019 年年报审计业务约定书。贵公司为我所连续服务客户，我所已为贵公司提供了重大资产重组服务。

二、就必要工作条件、配合审计工作开展、与管理层就重大审计事项沟通等情况

经与管理层沟通，就审计必要的工作条件，包括办公场所、交通、食宿等能够按照疫情防控的要求给予配合；贵公司治理层、管理层及其他部门人员能够积极配合审计工作的开展。

目前不存在与管理层就重大审计事项意见不能达成一致的情形。

三、审计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情况

1、未能在 4 月 30 日前出具审计报告的原因

(1)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，被审计单位于 2020 年 3 月 9 日开始正式上班；(2)项目组成员所在地区对居住小区、村镇等全面实行封闭式管理，2020 年 3 月 5 日前不让人员外出导致进场时间不能按原计划执行，项目组成员原计划进场时间为 2020 年 2 月 3 日，实际进场时间为 2020 年 3 月 6 日前后；(3)审计人员抵达重庆后需自行隔离 14 天，无法到企业办公，与企业人员沟通不畅；(4)银行函证及往来函证发函数量大，所需时间较长。前述原因导致我所预计 4 月 30 日之前无法正常完成财务报表审计工作。

2、审计受限科目及影响程度

本次审计中受限的主要科目有应收账款、预付账款、其他应收款、应付账款、

其他应付款、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等。根据贵公司提供的未审报表，2019年12月31日，应收账款、预付款项、其他应收款等科目余额占总资产比重分别为63.54%、4.85%、7.47%；应付账款、其他应付款等科目余额占总负债比重分别为56.81%、17.42%；营业收入、营业成本总体受限。前述科目被识别为重要账户，函证供应商、客户数量较多，截止目前为止函证回函不充分，可能存在回函不符需要进行相应审计调整的情况。

3、目前审计工作的执行进度

截至2020年4月16日，审计工作仅执行了以下审计程序：（1）2019年12月31日已完成存货监盘程序；（2）已获取贵公司财务账套、未审财务报表、银行账户流水、票据备查簿、贷款合同、纳税申报表、政府补助文件扫描件；（3）已完成银行账户余额核对和账户流水双向核对程序；（4）应收票据及应付票据发生额核对程序；（5）政府补助账务处理检查程序；（6）相关税费申报核对程序；（7）银行函证、往来函证编制已完成。

4、为尽快完成审计工作拟采取的措施

为尽快完成审计工作，经与贵公司协商，拟于2020年4月16日至29日完成现场审计工作。为加快审计进度，项目组人员由原来6人增加至7人，配置一人专门负责函证程序，确保函证及时发出并顺利统计回函。

四、审计工作预计完成时间

经与贵公司协商，审计人员将于2020年4月29日前完成现场审计工作，预计于2020年5月15日前出具审计报告。

五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

无

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
2020年4月20日